

方正承销保荐
关于湖南湘旭鸿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违规对外担保的
风险提示性公告

方正承销保荐作为湖南湘旭鸿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 2019 年年度报告审核，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重大未决诉讼仲裁 | <input type="checkbox"/> 停产、破产清算等经营风险 |
|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债务违约等财务风险 |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亏损、损失或承担重大赔偿责任 |
| <input type="checkbox"/> 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 |
|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或处罚 | |
|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等公司治理类风险 | |
|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等无法履职或取得联系 |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二） 风险事项情况

2019 年 10 月 20 日，公司参股公司长沙黄花康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花康莱”）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星城支行（以下简称“长沙银行”）签订《长沙银行授信额度合同》，合同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3,500.00 万元，有效使用期限为 36 个月，自 2019 年 10 月 20 日起至 2022 年 10 月 19 日止。同时，黄花康莱与长沙银行签订《长沙银行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其所拥有的在建工程项目为上述贷款提供了抵押担保，抵押担保的最高债权数额为 12,524.00 万元；黄花康莱的三方股东湖南湘旭鸿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康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长沙鸿康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分别与长沙银行签订了《长沙银行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黄花康莱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的最高债权数额均为 3,500.00 万元，担保期间均为 2019 年 10 月 20 日至 2024 年 10 月 19 日。

公司持有黄花康莱 35%的股权，黄花康莱法定代表人任晓麟持有公司 11.9% 股权，且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邓银伟与任晓麟系父子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刘伟与任晓麟系母子关系，董事王婧婷与任晓麟系夫妻关系，故上述对外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上述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公司未及时履行相应的内部决策程序、未进行信息披露，构成违规对外担保。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外担保未履行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该违规行为可能导致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被监管机构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风险。

公司虽制定了规范对外担保、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等公司治理的各类制度，但公司及相关人员未能在日常经营管理中有效执行，公司治理不规范将会对公司经营和持续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因公司为黄花康莱向银行贷款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若黄花康莱无法按时偿还本金及利息，公司可能将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将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补充审议上述担保事项并补充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上述担保事项将提交至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补充审议。公司将组织董监高及公司相关业务人员加强业务学习，今后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股转公司的规定和要求，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三、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在知悉上述事实后，立即向公司询问核实相关情况并督促公司及时履行补充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试行)》，主办券商将对湘旭鸿开展现场检查，根据现场检查结果为公司提出相关的整改建议。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请广大投资者关注上述该等事项，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一）《长沙银行授信额度合同》；
- （二）《长沙银行最高额抵押合同》；
- （三）《长沙银行最高额保证合同》；
- （四）湖南湘旭鸿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征信报告》。

方正承销保荐

2020年4月17日